

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2樓
承辦人：邱勤園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3047
傳真：(02)22723661
電子郵件：AL4480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農林字第11311103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謹訂於113年6月14日辦理「113年度都市造林—新北瀕危珍稀原生植物復育」課程，請貴校有興趣同仁逕以電子郵件方式向本局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市推動「農業健康市/式」政策，透過計劃型植樹，促進環境生態健康，讓農業永續經營，本次與農業部林業試驗所合作，針對新北閒置腹地進行原生植物復育，另為強化同仁知能及提供社區生態營造相關資訊，爰邀請專家學者辦理講座。

二、本課程相關事項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6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下午4時（參加人員請於當日下午1時30分至午2時報到）。

(二)地點：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43號）大視聽教室。

(三)主講人：農業部林業試驗所森林生態組李俊緯助理研究員。



(四)課程內容：新北瀕危珍稀原生植物復育共2小時。

(五)參與人數：20人。

三、請校內有興趣同仁於113年6月13日（四）前以e-mail方式傳至承辦人信箱（李先生，信箱：AG8185@ms.ntpc.gov.tw，連絡電話：（02）2960-3456分機3122），因場地限制，額滿即停止報名，後續報名成功者將以電子郵件回復。

四、副本抄送教育局，請協助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 2024/06/06
16:54:50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69